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5,501 万元（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53%。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对外担保业务具体情况匹配相应的反担保措施和相关管控措施，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违规担保情况，无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尤立群  _____

赵进延 _____

刘笑天 _____

2022 年 4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尤立群 _____

赵进延  _____

刘笑天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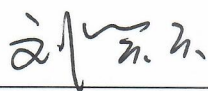
2022 年 4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尤立群 _____

赵进延 _____

刘笑天  _____

2022 年 4 月 27 日